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审议的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额度的总 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公司的担保均为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的担保。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 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一、融资租赁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 基本情况

近日,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 司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联合")为拓宽融资渠道,优 化融资结构,与供销集团(天津)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融资 租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以售后回租方式融资人民币3,000万元, 租赁期限 36 个月,公司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 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临事会第 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议案》。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山东联合提供担保额度 人民币 22,000 万元,山东联合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人民币 77,000 万元,担保额 度合计人民币 99,000 万元,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在 授权期限内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3)。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山东联合以售后回租方式与供销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山东联合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年利率不超过 3. 4%,期限 3 年,公司为上述融资租赁业务项下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额度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融资租赁及担保相关业务的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8)。

公司本次为山东联合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事项在上述已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5年7月31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宏伟

住所: 山东省泰安市岱岳区范镇胜利路中段北1号楼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农药生产;生物农药生产;农药批发;农药零售;农药登记试验;危险化学品生产;肥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仪器仪表销售;货物进出口;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肥料销售。(除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3, 576. 83	274, 292. 73
负债总额	183, 581. 45	175, 966. 04
资产负债率	64. 74%	64. 15%
净资产	99, 995. 38	98, 326. 69
营业收入	152, 375. 72	70, 849. 76
利润总额	-4, 358. 55	-2, 171. 22
净利润	-3, 362. 97	-1, 821. 72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山东联合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山东联合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 融资租赁合同主要内容

- 1、出租人:供销集团(天津)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2、承租人: 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
- 3、租赁物: 生产设备
- 4、租赁成本: 人民币 3,000 万元
- 5、租赁期限:从起租日至最后一期租金应付日。即36个月。

(二)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 1、保证人: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债务人: 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
- 4、债权人:供销集团(天津)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5、担保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7、保证范围: 主合同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包含依据变更后的租赁利率计算的利息增加部分、罚息)、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和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
- 8、保证期间: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 三年止。

四、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99,000.00万元。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67,806.3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04%。公司的担保均为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未发生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融资租赁合同》;
- 2、《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7日